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

单位名称： 灵寿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落实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负责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订。

(二) 协调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落实市级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指导全县乡村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棉、油、菜、水果、肉、蛋、奶、蜜、渔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

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六) 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参与制订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监测体系建设。

(七) 负责全县农业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水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落实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市级标准并监督实施。落实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市级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

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有关交流合作。

(十四)制订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完成上级下达的补贴任务。利用市公共资金监管平台实现农机补贴资金运行的安全、合法、公开。对确定的补贴对象进行公示。对供货全程监督，补贴的机械须购机户、经销商、中心工作人员三方会签。开展专项检查和重点抽查，对购机户进行的电话抽查和入户核查不低于10%，对大型机械重点入户核查。

(十五)负责全县农业机械的管理、统计工作；

(十六)负责农机具的挂牌、验证、安全监理工作；

(十七)负责农机维修工人技术等级评定，二级农机维修点维修等级评定；

(十八)农机新机型及新技术的引进、师范、推广工作；

(十九)搞好农机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农机服务网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灵寿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65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58.6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4.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7.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4.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658.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472.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93.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11.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311.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311.63	总计	62	26,311.6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311.63	26,31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70	684.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70	68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4	70.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82	38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6	15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7	75.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31	97.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1	9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0	89.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0	74.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4.20	74.2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4.20	74.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58.68	2,658.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8.68	2,658.6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83.93	283.9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58.00	158.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216.75	2,216.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472.57	22,472.57					
21301	农业农村	8,667.88	8,667.88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11	174.11					
2130104	事业运行	1,733.24	1,733.2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0	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60.13	760.1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40	42.40					
2130110	执法监管	1.32	1.32					
2130119	防灾减灾	221.00	221.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00	15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45.49	1,845.4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948.78	948.7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5.08	215.08					
2130148	渔业发展	54.00	54.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308.05	2,308.0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8.28	208.2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2,582.69	12,582.6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582.69	12,582.6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22.00	1,222.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22.00	1,22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3.00	193.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3.00	193.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9	13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9	13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9	13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11.63	2,806.66	23,50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70	684.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70	68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4	70.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82	38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6	15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7	75.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31	97.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1	9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0	89.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0		74.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4.20		74.2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4.20		74.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58.68		2,658.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8.68		2,658.6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83.93		283.9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58.00		158.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216.75		2,216.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472.57	1,893.47	20,579.10			
21301	农业农村	8,667.88	1,893.47	6,774.41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11	174.11				
2130104	事业运行	1,733.24	1,719.36	13.8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0		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60.13		760.1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40		42.40			
2130110	执法监管	1.32		1.32			
2130119	防灾减灾	221.00		221.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00		15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45.49		1,845.4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948.78		948.7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5.08		215.08			
2130148	渔业发展	54.00		54.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308.05		2,308.0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8.28		208.2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2,582.69		12,582.6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582.69		12,582.6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22.00		1,222.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22.00		1,22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3.00		193.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3.00		193.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9	13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9	13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9	13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65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58.6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4.70	684.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7.31	97.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4.20	74.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58.68		2,658.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472.57	22,472.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93.00	193.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19	13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11.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311.63	23,652.96	2,658.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311.63	总计	64	26,311.63	23,652.96	2,658.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652.96	2,806.66	20,846.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70	684.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70	68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4	70.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82	38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6	15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97	75.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31	97.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1	9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0	89.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0		74.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4.20		74.2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4.20		74.20
213	农林水支出	22,472.57	1,893.47	20,579.10
21301	农业农村	8,667.88	1,893.47	6,774.41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11	174.11	
2130104	事业运行	1,733.24	1,719.36	13.8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0		6.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60.13		760.1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2.40		42.40
2130110	执法监管	1.32		1.32
2130119	防灾救灾	221.00		221.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00		15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45.49		1,845.4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948.78		948.7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5.08		215.08
2130148	渔业发展	54.00		54.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308.05		2,308.0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8.28		208.2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2,582.69		12,582.6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582.69		12,582.6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22.00		1,222.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22.00		1,22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3.00		193.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3.00		193.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9	13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9	13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9	13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8.87	30201	办公费	60.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09	30202	印刷费	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3.0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9.74	30205	水费	2.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76	30206	电费	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97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31	30208	取暖费	16.5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2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2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51.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3.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5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人员经费合计		2,617.96	公用经费合计					18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58.68	2,658.68		2,658.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58.68	2,658.68		2,658.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8.68	2,658.68		2,658.68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83.93	283.93		283.9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58.00	158.00		158.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216.75	2,216.75		2,21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灵寿县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20		22.20		22.20		22.20		22.20		2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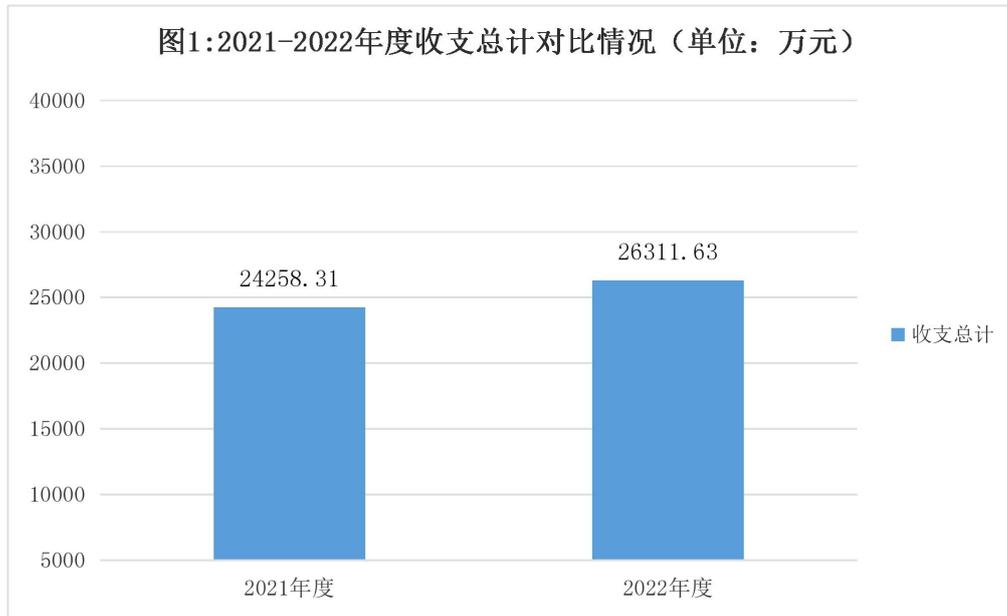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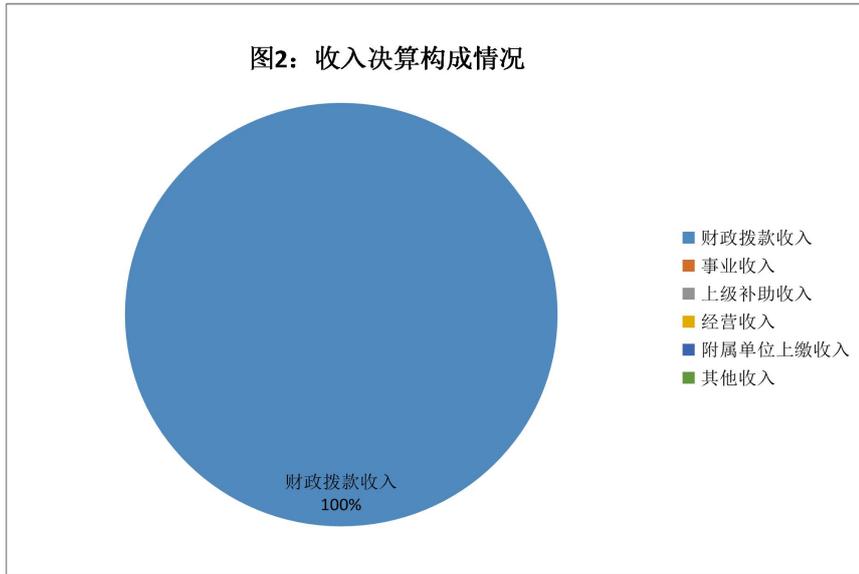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311.6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053.32 万元，增长 8.5%，主要原因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的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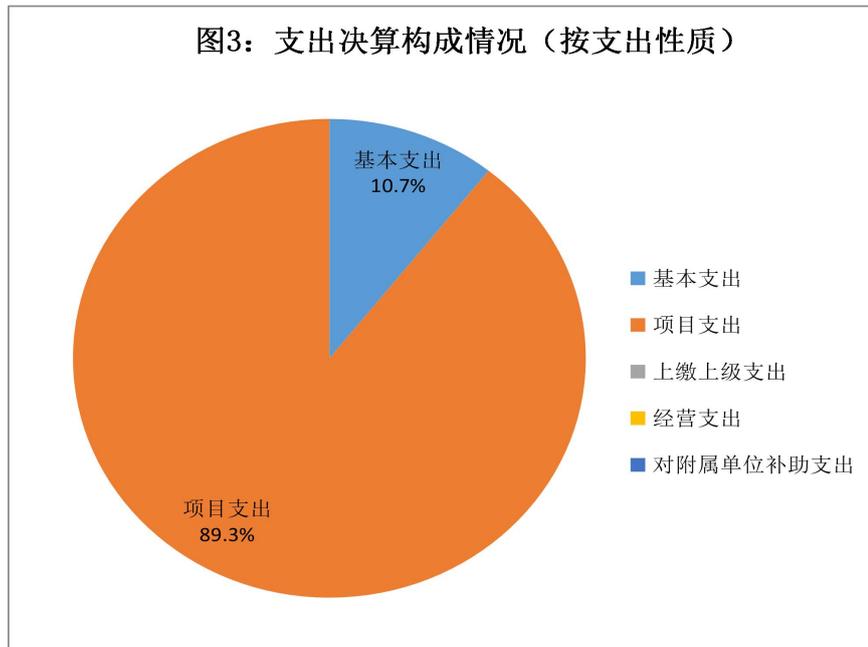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26311.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311.63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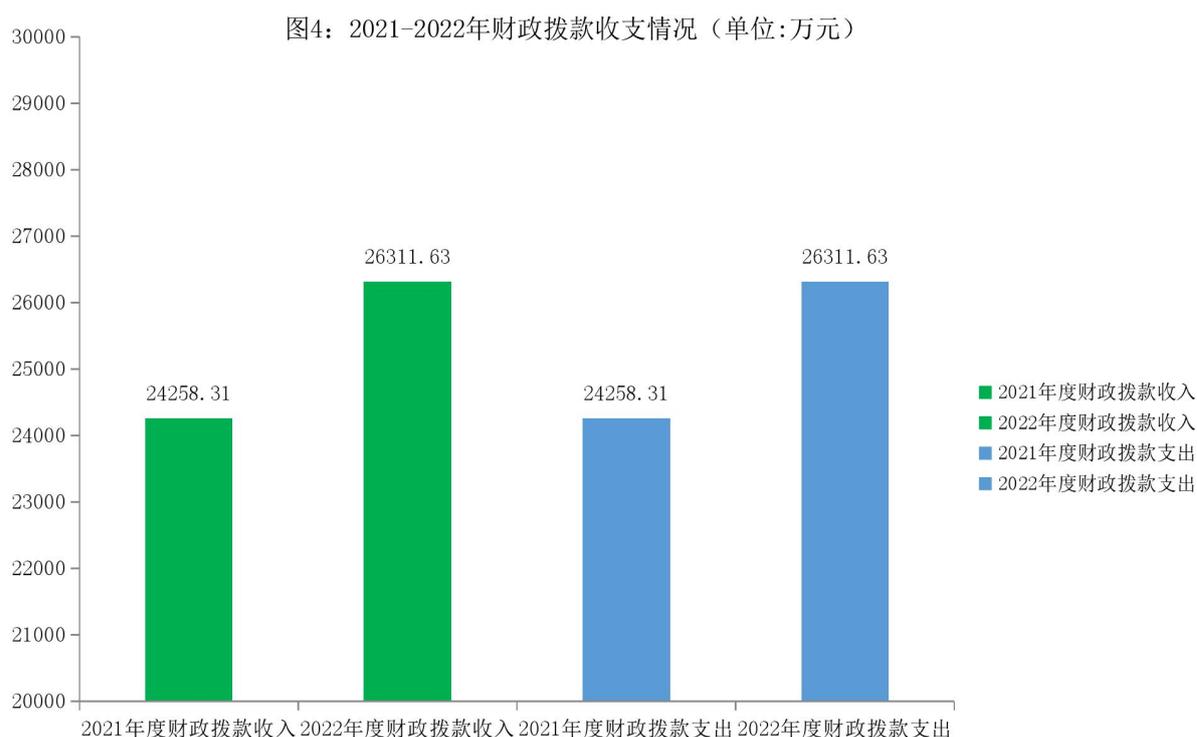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2631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06.66万元，占10.7%；项目支出23504.98万元，占89.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311.6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053.32 万元，增长 8.5%，主要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26311.63 万元，增加 2053.32 万元，增长 8.5%，主要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的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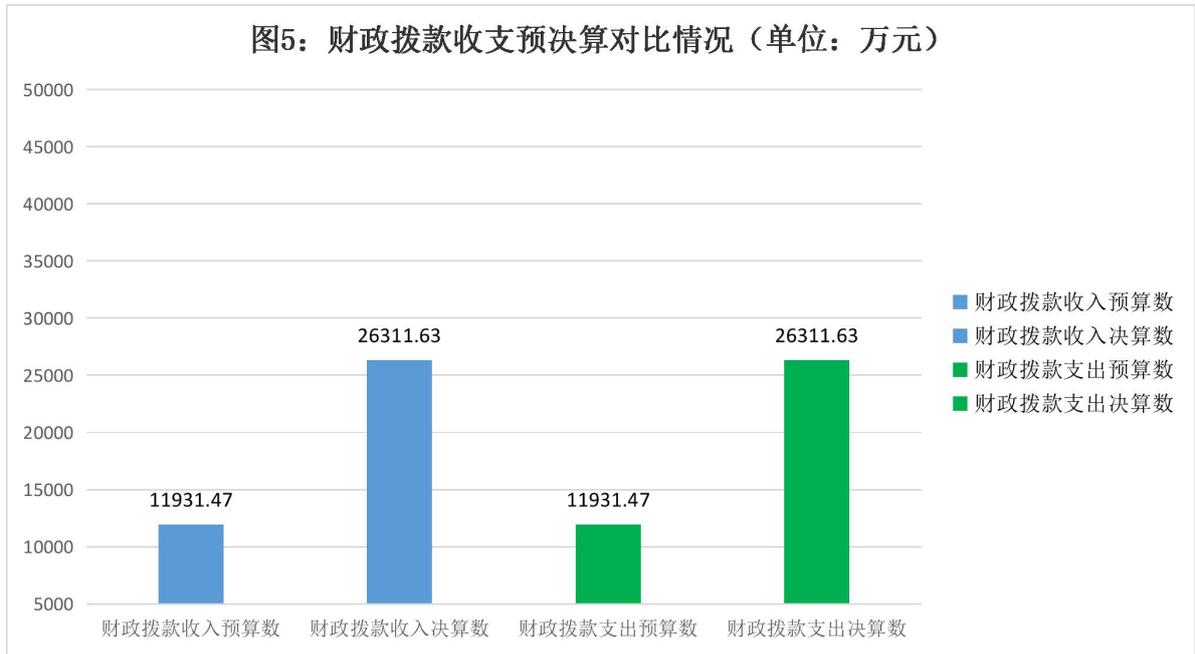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652.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5.32 万元，增长 8.5%，主要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23652.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5.32 万元，增长 8.5%，主要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58.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8.0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2658.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8.0 万元，增长 8.0%，主要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支出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31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5%，比年初预算增加 14380.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田建设资金、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等；本年支出 2631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5%，比年初预算增加 14380.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农业生产发展、农田建设项目、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等资金的支出。如图所示：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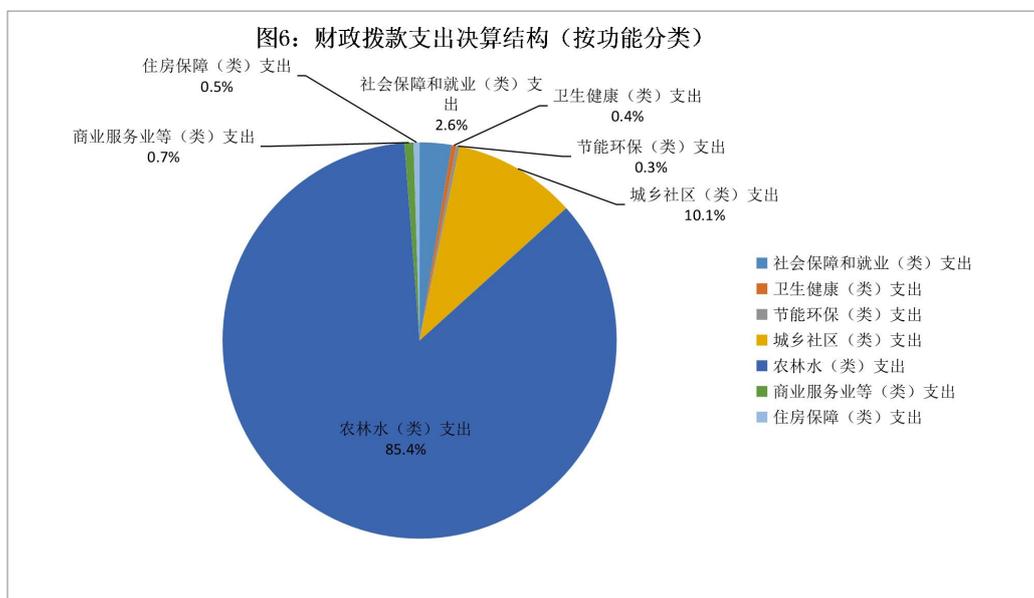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61.7%，比年初预算增加 14613.5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田建设资金、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61.7%，比年初预算增加 14613.5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农业生产发展、农田建设项目、农机购置补贴等资金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1.9%，比年初预算减少 233.34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农村厕所改造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1.9%，比年初预算

减少 233.34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农村厕所改造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311.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4.7 万元，占 2.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97.31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的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74.2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2658.68 万元，占 10.1%，主要用于厕所改造项目资金的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22472.57 万元，占 85.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农业生产发展、农田建设项目、农机购置补贴等资金的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193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生猪调出大县奖励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31.19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如图所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6.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17.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8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2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

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1.8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6.69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按照人员编制数编制预算。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7.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1.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34.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1.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2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0.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6 辆，比上年增

加 15 辆，主要是本年度农村厕所改造项目购置抽粪车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农村厕所清运所需抽粪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2 个，共涉及资金 2084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农村厕所改造奖补资金、优质粮食工程等 1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58.6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项目及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19 万元，执行数为 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

使农业生产条件及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截止 2022 年底，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达标面积 1.6 万亩，项目区年直接受益农业人口 8810 人，项目区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项目(是)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19	到位数:	619	执行数:	61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19	其中:财政资金	619	其中:财政资金	61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高标准农田 2 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全年实际完成高标准农田 1.6 万亩			7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2 万亩	1.6 万亩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标准		=1251 元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5
			受益农户数量		≥11000 户	8810 户	16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农田建设项目是跨年度项目，中央下达资金 1884 万元，省级下达资金 619 万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填报人：

齐蒙

联系电话：

13333043302

(2)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79 万元，执行数为 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省、市农机化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全年办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 227 份，受益农户 178 户，补贴机具 242 台，其中：耕整地机械 33 台，种植施肥机械 23 台，收获机械 44 台，畜牧机械 12 台，动力机械 66 台。拖拉机 66 台，谷物收获机 19 台，玉米收获机 1 台，青饲料收获机 6 台。办理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17 份，受益户 13 户，补贴报废机具 17 台。补贴资金已全部结算到户，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机购置补贴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79	到位数:	579	执行数:	57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79	其中:财政资金	579	其中:财政资金	57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贴机具数 242 台/套以上，受益农户 178 户。直接减轻农户经济负担，达到农业增收，推动农机现代化进程			补贴机具数 242 台/套以上，受益农户 178 户。直接减轻农户经济负担，达到农业增收，推动农机现代化进程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成本指标	拖拉机补贴标准	省定额补贴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数量台（套）	242 台/套	242 台/套	10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完成率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机购置直接受益农户数（户）	178 户	178 户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预算执行较好，绩效目标完成较好，不存在问题。					

填报人：

张潮

联系电话：

1534311012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